

《明光市涧溪镇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安置方案（公众征求意见稿）》制定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根据《安徽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第五章风险评估的有关规定，制定或者调整事关公共利益或者社会公众切身利益的重大公共政策和重要改革方案等事项需要进行风险评估。为了保证项目顺利实施，确保实施期间的社会稳定，同时为项目决策提供参考依据。明光市涧溪镇开展了《明光市涧溪镇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安置方案（公众征求意见稿）》（下称补偿方案）决策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明光市涧溪镇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安置方案（公众征求意见稿）》决策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2.评估目的：为政策实施决策事项提供参考依据。

二、评估政策依据

- (1) 《安徽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
- (2)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 (3)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补偿方案的通知》；
- (4)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大固定资产投资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和评估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
- (5)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
- (6) 《国务院信访条例》；
- (7) 《安徽省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办法（试行）》；

- (8)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大决策风险评估办法的通知》；
- (9) 《安徽省独立工矿区提升改造三年实施计划》；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 (12) 《镇信访稳定工作责任追究制度》；
- (13) 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及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

三、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意义

进行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对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大意义，我们所要建设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该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全面准确地理解和谐社会的基本特征和重要原则，重要的一条就是要充分认识保持安定有序、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意义。在实践中，人们越来越深切地体会到，构建和谐社会，必须维护社会稳定。

中办、国办于2015年4月发布《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时强调：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切实做到应评尽评，着力完善决策前风险评估、实施中风险管控和实施后效果评价、反馈纠偏、决策过错责任追究等操作性程序规范。落实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协调会议纪要月报制度，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建立调处化解矛盾纠纷综合机制，着力防止因决策不当、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不及时等引发的重大群体性事件。

2019年01月2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坚持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发表重要讲话。他指出，当前，我国形势总体向好，党中央领导坚强有力，全党“四个意识”、“四个自信”、“两个维护”显著增强，意识形态领域态势积极健康向上，经济保持着稳中求进的态势，全国各族人民同心同德、斗志昂扬，社会大局保持稳定。

习近平总书记从战略和全局高度，分析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面临的安全形势，阐明了需要着力防范化解的重大风险，对各级党委、政府和领导干部负起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政治责任提出了明确要求。

稳定是和谐的前提和基础。推进和谐社会建设，就必须保持社会的平安、稳定、有序。没有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就无从谈起。唯有社会稳定才能有序发展经济，才能达到社会和谐。构建和谐社会，需要落实多方面工作，而保持安定有序、维护社会稳定，是重中之重。

所以，对于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重大决策、重要政策、重大改革措施、重大工程建设项目、与社会公共秩序相关的重大活动等重大事项在制定出台、组织实施或审批审核前，组织专业机构对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开展系统的调查，科学的预测、分析和评估，制定风险应对策略和预案，可以有效规避、预防、控制重大事项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为确保重大事项顺利实施发挥重要作用。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是项目正式立项的前置条件，是保障实施的先

决条件，是项目取得社会成效的基础条件。

四、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内容

针对拟实施的《明光市涧溪镇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安置方案（公众征求意见稿）》可能存在的社会稳定风险开展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安全性、可控性等方面的评估工作，分析、预测不稳定因素，评估其风险程度和可控程度，并制定出相应的风险应对策略和应急处置预案。

合法性评估。评估事项是否符合《安徽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及其配套的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是否符合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是否符合法定程序等。

合理性评估。评估事项是否符合科学发展观的要求；是否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是否做到改革力度、发展速度和社会可承受度有机统一；是否符合本地区、本系统近期和长远发展规划；是否保持相关政策的稳定性、连续性和统一性；是否兼顾人民群众现实利益和长远利益；是否征求了群众意见，为绝大多数群众接受和支持；是否兼顾到各利益群体的不同诉求。

可行性评估。评估事项是否经过严格、科学的可行性论证；对需要举行听证或群众要求进行听证的事项是否履行了听证程序；是否具备人力、物力、财力等方面的保障；出台、实施的时机是否成熟；实施方案是否周密。

安全性评估。评估事项是否会导致不同利益群体之间的相互攀

比；是否存在引发群众集体上访等大规模群体性事件及其他影响社会稳定的隐患；是否超出人民群众的承受能力。

可控性评估。评估事项是否有相应的预警措施、应急处置预案和对策；是否有应对可能出现的不稳定因素的对策措施；可能出现的社会不稳定因素是否在可控制范围之内。

五、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方法

1、信息采集方法

(1) 问卷调查法

评估小组根据评估的内容、工作方案要求，按照抽样调查方法，随机抽取了涧溪镇姚郭村、蒲塘村、九塘村、鲁峰村、祝岗村共5个行政村基层组织及60位搬迁范围利益相关者（分别细化人群为4类人群：一般利益相关者、70岁以上利益相关者、特殊人群利益相关者、无保户），对受影响群体对补偿方案的支持度、工作影响程度、对生活的影响等进行问卷调查。

通过被调查人员意愿及可接受性调查问卷，详细了解补偿方案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通过社会风险识别评估问卷，详细了解各利益群体对补偿方案实施过程中可能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的各项因素的识别程度。

(2) 访谈法

补偿方案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入户访谈，对潜在被搬迁人的访谈主要内容包括对补偿方案的态度，对补偿方案的理解和认识，在补偿方

案过程中存在的担忧，以及对补偿方案工作的建议和意见等方面。

(3) 实地观察法

评估小组通过实地调查补偿方案实施区域，对区域居民生活条件、生产条件、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建设进行了解，用于分析补偿方案实施对被调查人员及地区的影响。

(4) 文献资料法

文献资料法是一种重要的资料收集途径。对已有研究文献进行收集可以起到节约研究时间和成本目标。评估小组在信息采集过程中，将对区域规划报告、政府工作报告、地区统计年鉴等关键性文献资料进行收集，进而编写风险评估报告。

2、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方法

(1) 定性分析法

定性分析就是对研究对象进行“质”的方面的分析。对项目中难以量化的指标，运用归纳和演绎、分析与综合以及抽象与概括等方法，对获得的各种材料进行思维加工，做出评价。

(2) 定量分析法

本补偿方案社会稳定风险评价涉及的内容比较广泛，能够量化的尽量进行量化分析，如群众对补偿方案的认知度情况等，这些定量指标采取常规的数学计算方法分析并做出客观评价。

(3) 比较分析法

比较分析法是一种重要的研究方法，贯穿于整个研究过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通过对以往和今后不同时期补偿方案的对比分析，同一

时期不同地区补偿方案的对比分析等，吸取以往补偿方案实施中的经验教训，趋利避害，列出潜在隐患，防患于未然，保证补偿方案顺利实施。

（4）利益相关者分析法

利益相关者是指与补偿方案有直接或间接利害关系，并对补偿方案的成功与否有直接或间接影响的所有有关各方。利益相关者分析法首先需要识别补偿方案所涉及到的不同利益方，然后评估不同利益方对补偿方案的态度、希望、需求以及对补偿方案成功的重要程度，根据补偿方案建设目标对其重要性做出评价，分析主要利益相关者及其与补偿方案之间的相互作用，包括补偿方案将对他们产生何种影响，以及他们可能给补偿方案施加的影响。

（5）参与式评估法

参与式评估是指使各利益相关人群都参与社会评价的一种方法。它的工作要点是真诚和广泛地听取各方利益群体的意见；在工作中注意尊重所有参与评估的人员，对参与人员所知、所说、所为、所示表现出兴趣；耐心听取意见，不鲁莽、不中断对方；多听、少说、忌用自己的观点诱导他们；谦虚，并热情鼓励他们表达、交流、分析他们的认识和想法。通过半结构式的调查研究和全过程的参与，使得补偿安置方案、减少社会风险措施等涉及各方受影响人切身利益的方案更具可操作性和更易于被农户所接受。

六、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过程

根据《安徽省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办法（试行）》等的要求，制定了工作方案，开展风险调查和收集分析资料，分析风险敏感点，走访部分群众和抽样问卷调查。调查和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全面评估论证、评判确定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研究风险防范化解措施，并撰写评估报告。

1.制定评估工作方案

我公司在接到评估任务后，成立评估工作小组，明确小组成员的职责分工，制定工作方法，确定拟征询意见的范围与对象，拟定风险评估报告大纲。

2.开展风险调查和收集审阅相关资料

评估小组通过与项目单位的交流、沟通，广泛收集项目基本情况、以及补偿方案涉及群体情况、地域情况等方面的资料，了解补偿方案的实施背景、具体实施内容和前期实施等方面的情况。全面查阅、分析收集到的补偿方案资料，核实补偿方案的各项审批手续，审核建设程序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3.样点调查法

评估小组于2022年4月26日对补偿方案涉及区域、涉及群众等典型敏感点进行样点调查，在相关公共区域公示栏张贴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众参与的公示，充分听取各方意见，鉴别利益相关者，把握利益相关者的意愿、诉求。

4.全面评估论证

参考以往类似项目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的情况，重点围绕该补偿方案实施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估论证，对该项目所涉及的风险调查、风险识别、风险估计、风险评判和研究提出的防范化解措施等内容逐项进行分析、评估与论证。

5. 评判确定风险等级

在项目风险识别、估计和评判以及提出的防范化解措施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方意见，最后确定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

6. 编制评估报告

在资料分析、补充调研、专家咨询和吸收政府部门及公众意见的基础上，编制完成《<明光市涧溪镇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安置方案（公众征求意见稿）>决策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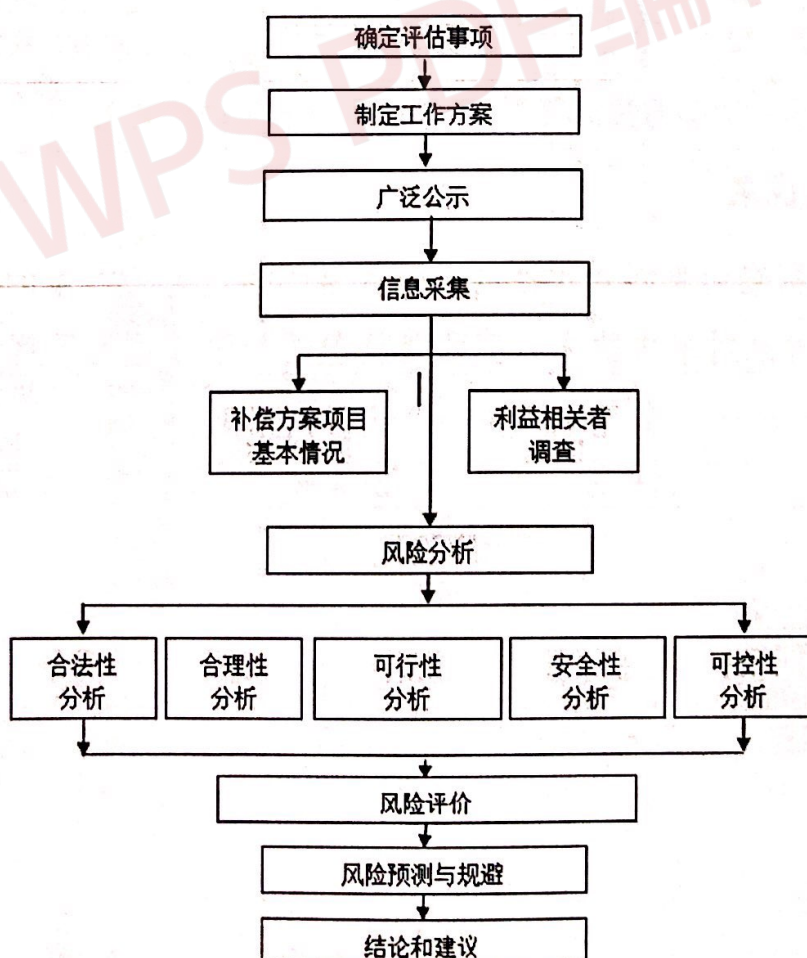


图 6-1 补偿方案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技术路线图

七、利益相关者调查

1.调查方法

为充分了解社会各界、尤其是主要利益、责任相关者，对本次补偿方案实施的反响，并收集公众对补偿方案实施的意见，为风险防范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本次利益相关者调查主要通过访谈和问卷调查的形式进行。

2.调查对象及内容

评估工作组根据调查内容确定调查对象，采用不同的调查方式进行调查，详见表 7-1。

表 7-1 利益相关者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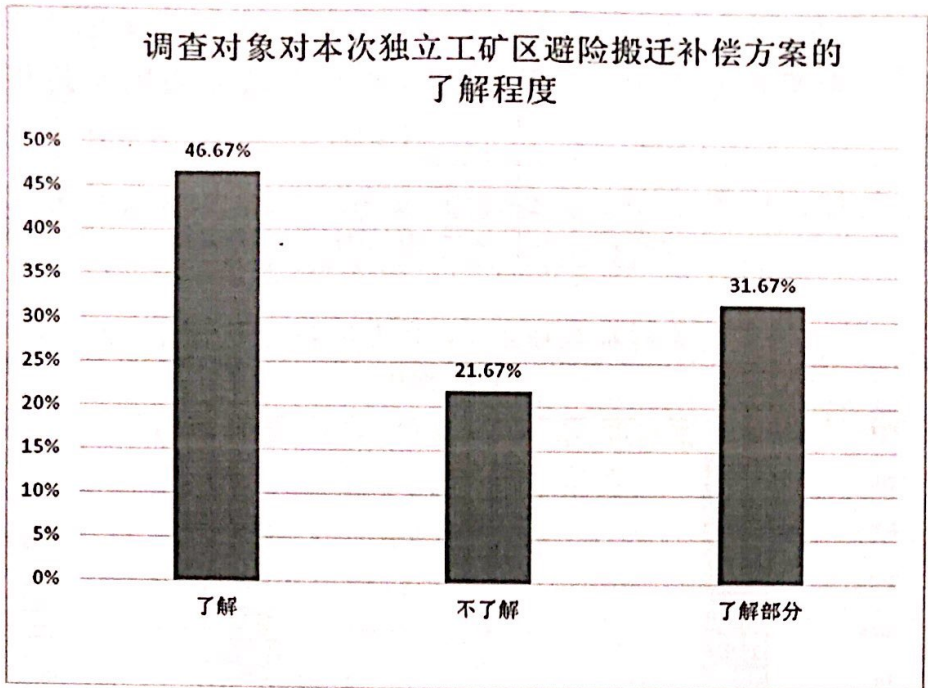
调查对象	调查内容	调查方式
基层组织、搬迁范围利益相关者（分别细化人群为 4 类人群：一般利益相关者、70 岁以上利益相关者、特殊人群利益相关者、无保户）	对补偿方案的态度，补偿方案中最关注的内容，在补偿方案过程中存在的担忧，以及对补偿方案的建议和意见	访谈和问卷调查（共发放 60 份问卷，收回 60 份问卷）

3.调查成果

(1) 调查对象对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的了解程度

调查对象对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的了解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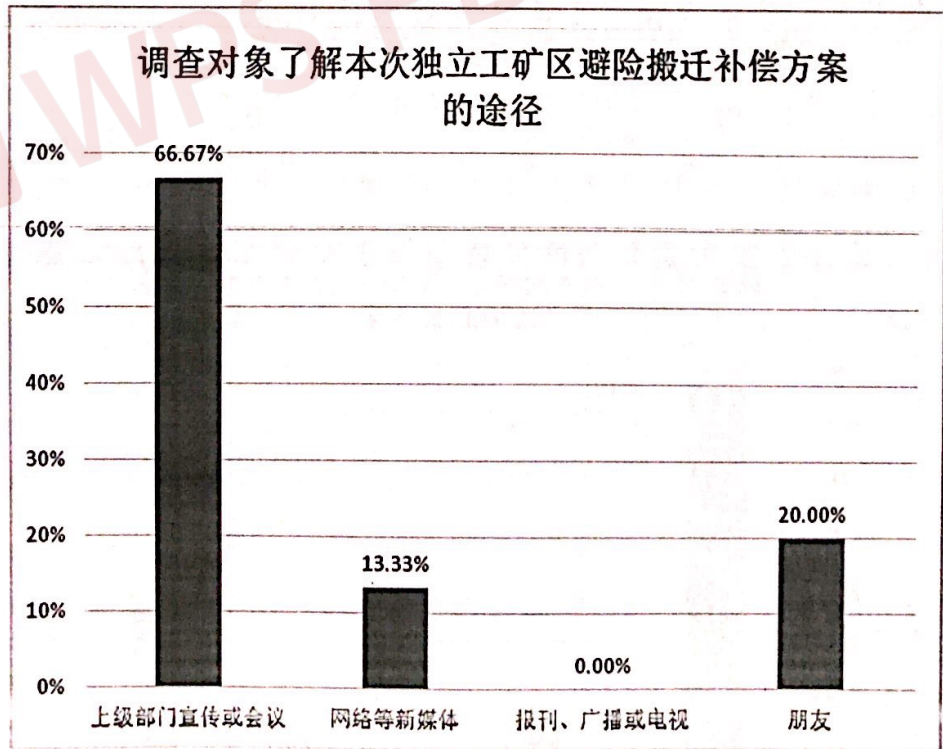
选项	了解	不了解	了解部分
人数	28	13	19
占比	46.67%	21.67%	31.67%



(2) 调查对象了解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的途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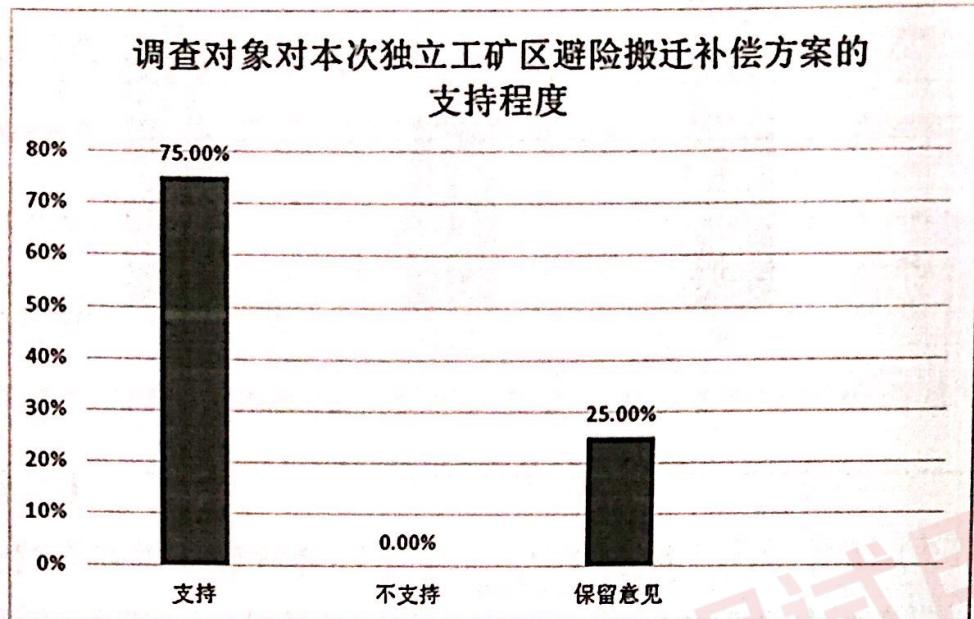
调查对象了解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的途径

选项	上级部门宣传或会议	网络等新媒体	报刊、广播或电视	朋友
人数	40	8	0	12
占比	66.67%	13.33%	0.00%	20.00%



(3) 调查对象对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的支持程度
调查对象对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的支持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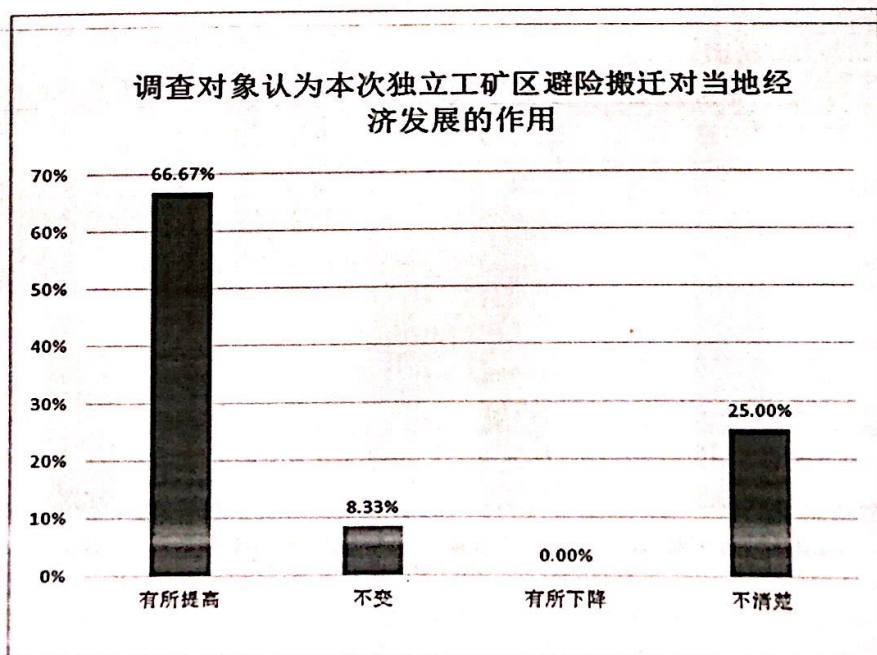
选项	支持	不支持	保留意见
人数	45	0	15
占比	75.00%	0.00%	25.00%



(4) 调查对象认为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调查对象认为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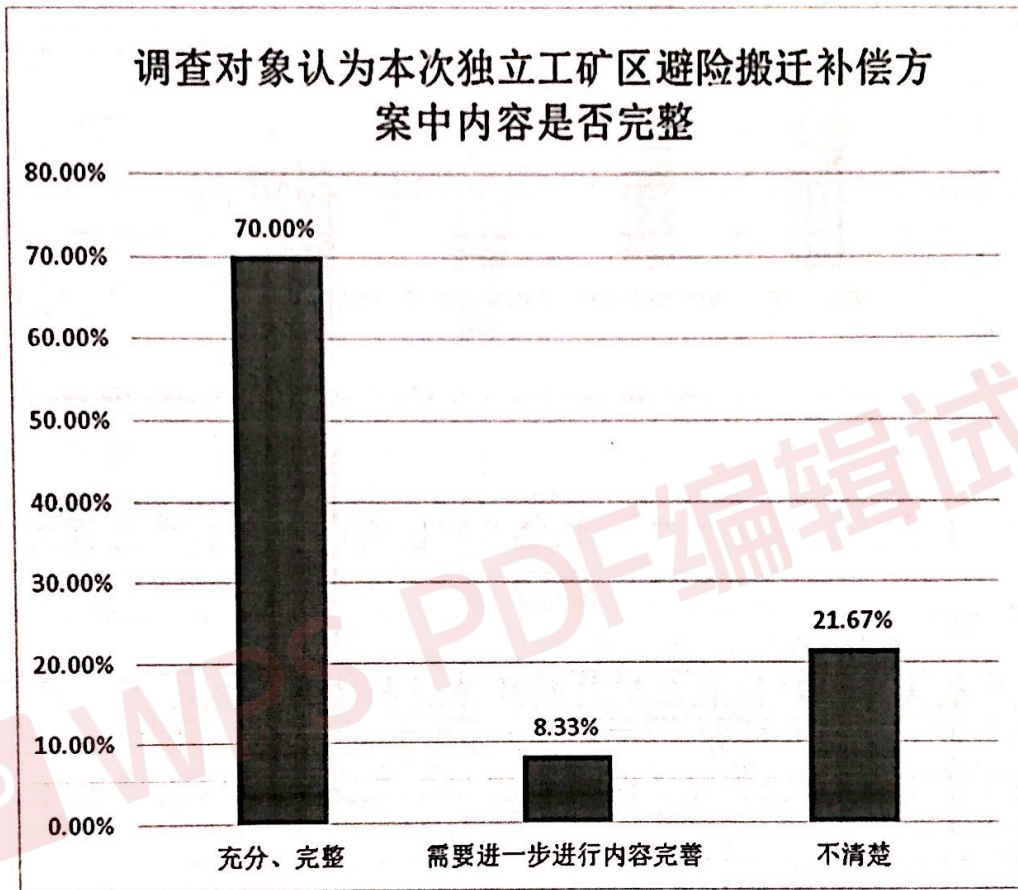
	有所提高	不变	有所下降	不清楚
人数	40	5	0	15
占比	66.67%	8.33%	0.00%	25.00%



(5) 调查对象认为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中内容是否完整

调查对象认为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中内容是否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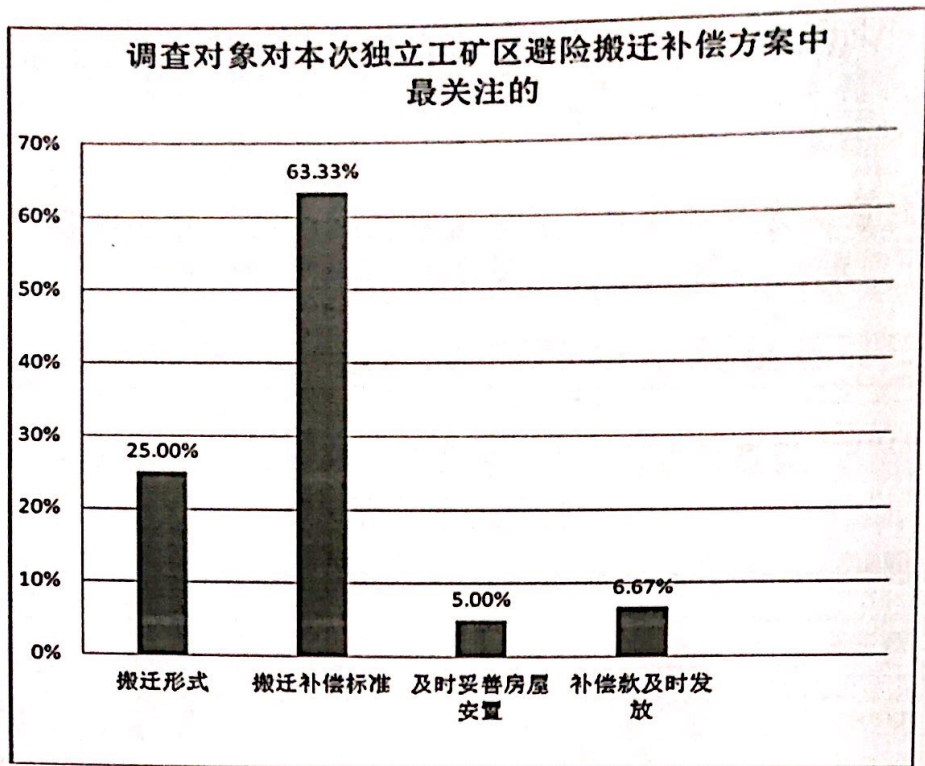
选项	充分、完整	需要进一步进行内容完善	不清楚
人数	42	5	13
占比	70.00%	8.33%	21.67%



(6) 调查对象对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中最关注的

调查对象对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中最关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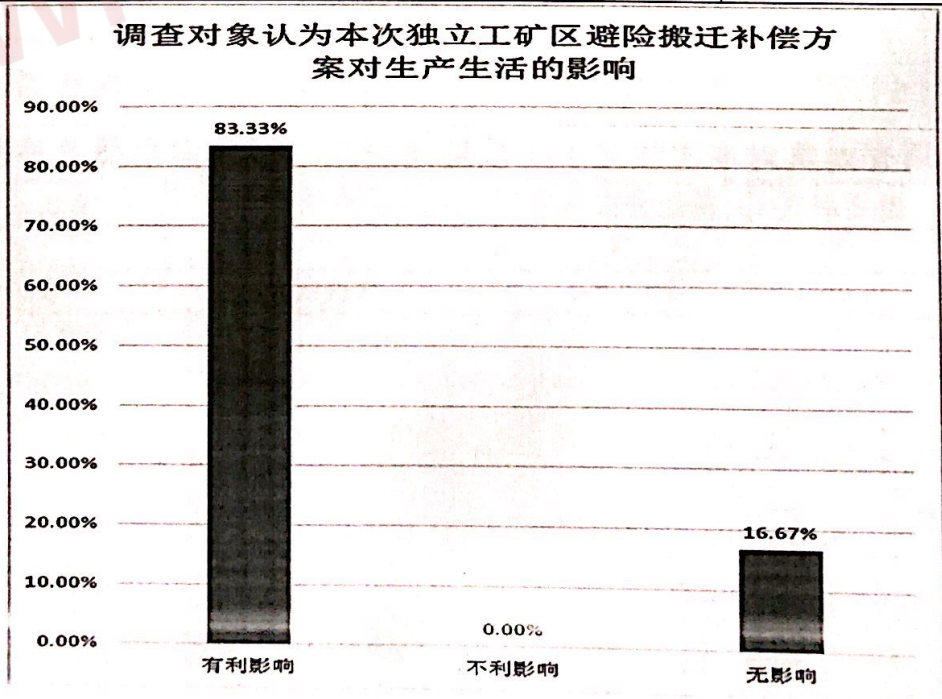
选项	搬迁形式	搬迁补偿标准	及时妥善房屋安置	补偿款及时发放
人数	15	38	3	4
占比	25.00%	63.33%	5.00%	6.67%



(8) 调查对象认为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对生产生活的影响

调查对象认为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对生产生活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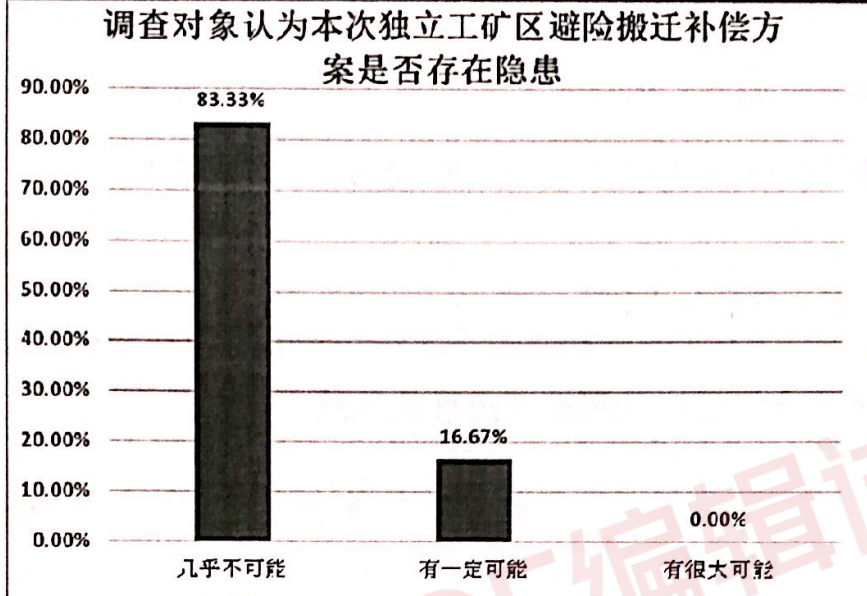
选项	有利影响	不利影响	无影响
人数	50	0	10
占比	83.33%	0.00%	16.67%



(9) 调查对象认为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是否存在
隐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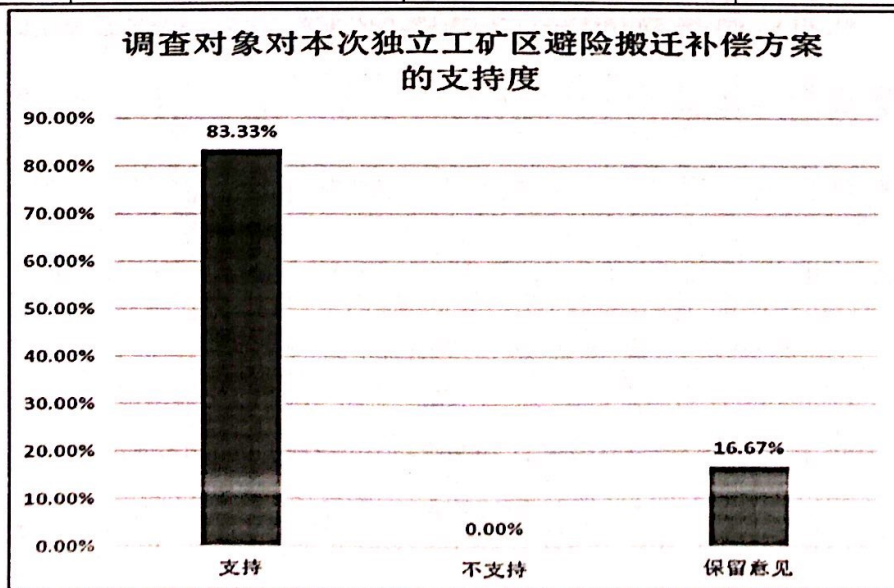
调查对象认为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是否存在隐患

选项	几乎不可能	有一定可能	有很大可能
人数	50	10	0
占比	83.33%	16.67%	0.00%



(10) 调查对象对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的支持度
调查对象对本次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方案的支持度

选项	支持	不支持	保留意见
人数	50	0	10
占比	83.33%	0.00%	16.67%



小结：首先，《明光市涧溪镇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安置方案（公众征求意见稿）》（下称补偿方案）制定事项实施前期做了广泛公示和宣传，基层组织对补偿方案政策了解程度较高。其次，通过本次搬迁范围利益相关者，基层组织及对本政策的实施没有反对意见，此外调查结果还显示群众对政策实施具有较高的认可度，并具有一定的群众基础。最后，通过调查了解到大部分群众觉得补偿方案不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等影响社会稳定的隐患。

八、矛盾与风险分析

1.政策合法性、合理性遭质疑的风险

风险内容：该政策的决策是否与现行政策、法律、法规相抵触，是否有充分的政策、法律依据；该政策是否坚持严格的审查审批和报批程序；是否经过严谨科学的可行性研究论证，是否充分考虑到时间、空间、人力、物力、财力等制约因素；补偿方案是否合理可行，工作措施是否完善。

风险评价：政策合法性、合理性无风险

本项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决定》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五90号）、《滁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征收集体土地上房屋、其他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批复》（滁政秘〔2020〕111号）等相关政策法规，明光市涧溪镇人民政府组织开展了明光市涧溪镇独立工矿

区避险搬迁补偿安置方案（公众征求意见稿）的工作，并形成了《明光市涧溪镇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安置方案（公众征求意见稿）》。

2. 政策的可行性风险

风险内容：为了推进明光市涧溪镇独立工矿区项目进程，根据安徽省独立工矿区提升改造三年实施计划，结合明光市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的实际情况，以及减少避险搬迁中房屋征收与补偿过程中出现的矛盾和纠纷，切实保护好被搬迁人的合法权益，确保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依法、有序进行。根据本次项目制定了《明光市涧溪镇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安置方案（公众征求意见稿）》。本次补偿方案信息是否公开、是否充分考虑了公众的意见、是否公告公示及宣传到位。

风险评价：政策的可行性风险很小

为了解各基层组织、搬迁范围利益相关者对补偿方案看法。在摸底调查中，得到明光市涧溪镇姚郭村、蒲塘村、九塘村、鲁峰村、祝岗村共5个行政村基础组织及60位本次搬迁范围利益相关者（分别细化人群为4类人群：一般利益相关者、70岁以上利益相关者、特殊人群利益相关者、无保户）补偿方案的大力支持，多样化的补偿方案满足不同需求的人群，进一步维护了被搬迁人的利益。

而且补偿方案中对搬迁安置工作实行公示制度。在实施搬迁工作之前，对被搬迁安置对象、家庭人口、房屋面积等情况予以首榜公示。每榜公示结束后，被搬迁人有提出异议的，镇、村负责统计汇总并复核确认，再进行下一榜公示。每期公示时间为3天。凡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须在公示期内向涧溪镇提出，由涧溪镇负责复核确认。涧溪

镇在迁建安置期间设立举报电话、举报箱，接受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3、群众对补偿方案资金保障风险

风险内容：补偿方案分为统建安置房安置、货币补偿 2 种形式，统建安置房安置需要建设安置房资金、搬迁奖励、临时安置补助费和搬迁补助费，货币补偿需要搬迁奖励、临时安置补助费和搬迁补助费。这 2 大块对资金是否充足的要求极高。如果不能科学的监管补偿资金，确保补偿资金及时到位。就会大大降低被搬迁户生活质量，幸福指数降低。

风险评价：群众对补偿方案资金保障风险很小

政府在补偿过程中，要科学的监管补偿资金，确保资金及时到位和资金的安全。提前沟通补偿资金使用条件，避免后期由于某项条件不满足无法使用资金。本次补偿方案资金由明光跃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管，足额到位、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4. 群众对补偿方案中补偿标准偏低风险

风险内容：房屋的价值具有很强的区域性，不同的区位房屋价值相差显著。随着城市化的演进和城市的不断扩张，城市边界房屋升值明显，人民对房屋升值的预期加强，要价和附带条件越来越高。目前的补偿方案，虽然实行的是市场价，但和被搬迁人不断增加的要求和欲望相比，补偿常常不能满足被搬迁人的要求。

风险评价：群众对补偿方案中价格标准偏低的风险较小

本次补偿方案根据明光市涧溪镇2022年房地产市场行情、经济发

展水平及参考滁政秘〔2020〕111号，合理且充分的市场调研论证外。并且考虑了多种因素和方法，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补偿方案偏低问题。

5、政策可能引发社会矛盾的风险

风险内容：在搬迁过程中，少数住户可能因为对补偿方案、过渡期限等不满意而成为“钉子户”，拒绝搬迁、抵制搬迁。该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也可能会给当地居民带来干扰，影响其正常的生活，因此有可能引发居民的不满情绪。

风险评价：政策可能引发社会矛盾的风险较小

本项目搬迁工作精心布置，组织严密，在搬迁过程中尽量做到不引发、少引发群众的不满情绪，以情感人，以理服人。在搬迁工作开展之时，县有关部门应对搬迁工作周密谋划、精心组织，积极推进。

九、补偿方案社会稳定风险的综合评价

上文已对该政策可能引发的不利于社会的五类风险可能性进行了单项分析，为了便于度量该项目整体性社会稳定风险的大小，有必要对各类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大小进行量化，然后得到该补偿方案的社会稳定综合风险大小。

首先根据专家经验和调研结果确定每类社会稳定风险因素的权重 W ，取值范围为 $[0, 1]$ ， W 取值越大表示某类风险在所有风险中的重要性越大。其次确定风险可能性大小的等级值 C ，这里我们将风险划分为 6 个等级（无风险、很小、较小、中等、较大、很大），等级

值 C 按风险可能性由小至大分别取值为 0, 0.2, 0.4, 0.6, 0.8, 1.0。然后将每类风险因素的权重与等级值相乘, 求出该类风险因素的得分 (即 $W \times C$), 把各类风险的得分加总求和即得到综合风险的分值, 即 $\sum W \times C$ 。综合风险的分值越高, 说明项目的风险越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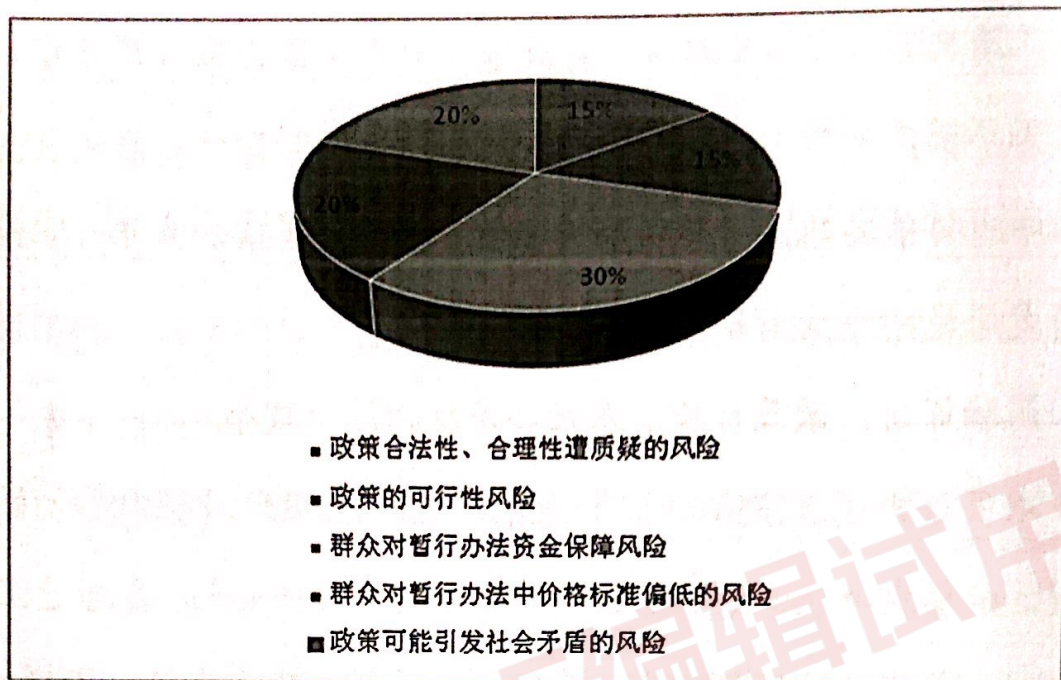


图9-1 风险类别权重饼状图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补偿方案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 将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等级分为三级:

高风险: 项目所涉的大部分人群对项目持反对意见、反应特别激烈, 可能引发大规模群体性事件; 或项目可能引发较大的施工安全事故和环境影响事件。

中风险: 项目所涉的部分人群对项目持反对意见、反应较为强烈, 可能引发矛盾冲突; 或项目实施有一定的工程安全隐患或环境影响。

低风险: 项目所涉的大多数群众理解支持项目实施, 少部分人对项目持反对或保留意见, 通过有效工作可防范和化解社会矛盾; 项目实施基本不会产生安全隐患和环境影响, 或已通过有效防范手段避

免。

结合本次评估，我们将综合风险分值为 0-0.35 时，定义为该政策风险低，政策建议可实施；综合风险分值为 0.36-0.7 时，定义为该政策风险中等，应进行一定的风险化解和消除措施后方可实施；综合风险分值为 0.71-1.0 时，表示该政策风险高，不建议实施。本政策综合风险值求取见下表：

表 9-1 政策社会稳定风险综合评价表

风险类别	风险权重 (W)	风险发生的可能性(C)						实际风险值 (W×C)	最大风险值
		无风险 (0)	很小 (0.2)	较小 (0.4)	中等 (0.6)	较大 (0.8)	必然发生 (1)		
政策合法性、合理性遭质疑的风险	15%	✓						0	0.15
政策的可行性风险	15%		✓					0.03	0.15
群众对补偿方案资金保障风险	20%		✓					0.04	0.2
群众对补偿方案中价格标准偏低的风险	30%			✓				0.12	0.3
政策可能引发社会矛盾的风险	20%			✓				0.08	0.2
综合风险	100%							0.27	1

根据上表计算结果，绘制各风险类别最大风险值与风险值柱状图及雷达图，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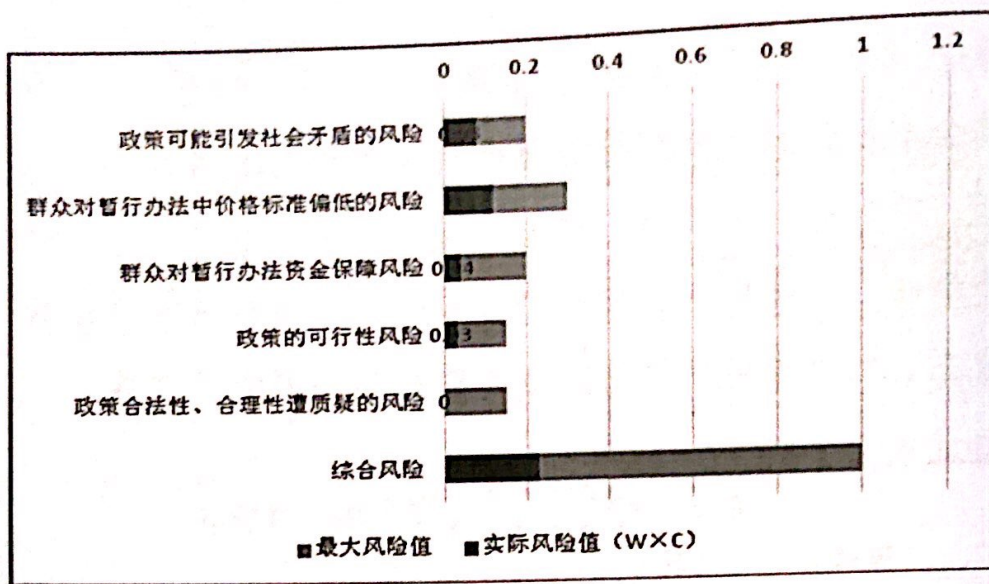


图9-2政策分项风险分值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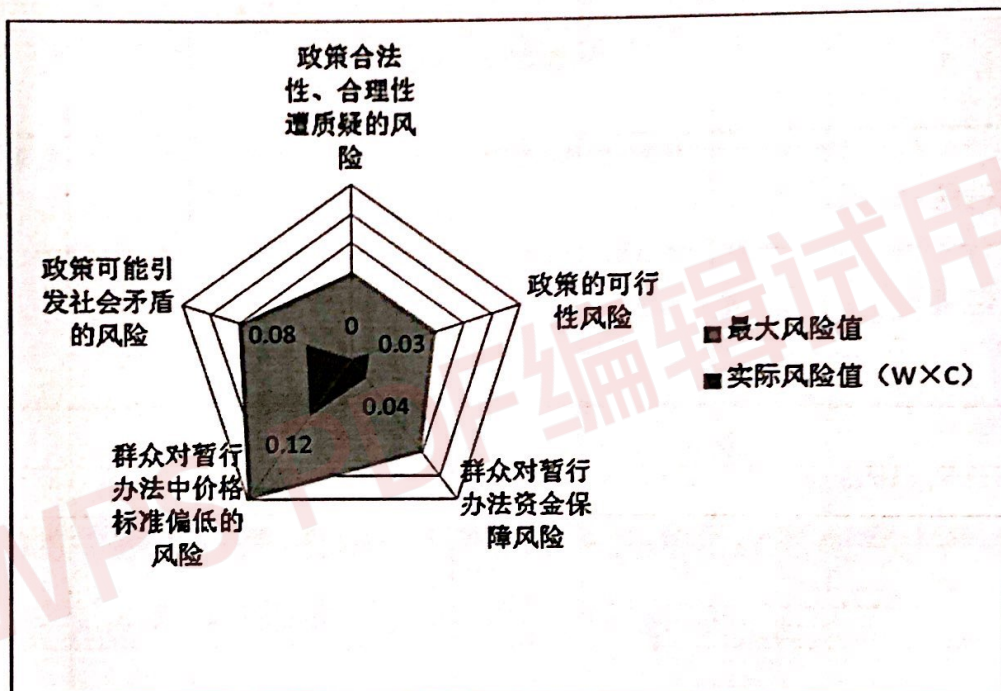


图9-3 项目风险雷达图

结论：从以上图表可得出，《明光市涧溪镇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安置方案（公众征求意见稿）》可能引发的不利于社会稳定的综合风险值为 0.27，风险程度为低，建议准予实施。

风险等级：高风险 中风险 低风险

工作建议：建议实施 暂缓实施 不建议实施

十、建议措施

尽管补偿方案的政策发生不利于社会稳定的风险程度低，但并不意味着该补偿方案会一帆风顺，仍要注意加强对补偿方案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个体矛盾冲突的防范，并随时关注补偿方案实施中可能出现的风险发生。

1、依法依规，严格按照《补偿方案》进行补偿。

要严格按照补偿方案实施细则，坚持统一标准，避免征收过程中的补偿方案不统一、被征收群众相互攀比等现象，高质量的完成房屋补偿安置工作。

2、积极落实个案研究机制，加强完善补偿方案。

补偿方案适合绝大多数搬迁范围内的利益相关者，但是难免会出现一些特殊性情况，如安置补偿后，仍然买不起房的人。对待此类问题我们应通过研究个案机制加以解决，必要时要做到具体问题具体分析。

3、合理确定安置房建设成本价。

补偿方案中搬迁结算是根据每户所选安置房价款，与其拆除房屋、附属物等补偿及奖励金额相比，得出差价。因此合理确定安置房建设成本价就格外重要，不仅要依据2022年明光市涧溪镇建筑市场行情，而且重点参考近2年明光市涧溪镇各类多层安置房建设成本价。在市场与实际案例相结合后，平衡建安成本与拆迁补偿的差距，有凭有据确定最后安置房建设成本价。

4、多渠道解决被搬迁户就业及生活保障问题。

被搬迁农民在搬迁前主要靠从事农业劳动生存，而且大部分农民除了务农外，没有其他技能。统一安置后，安置点距离耕种土地远近直接影响被搬迁农民耕地意愿。特别是针对年龄较大的人员，可能面临着适应环境的压力，若被征地农户再就业未安置得当，可能会引起部分农民失地后生活得不到保障。

因此当地政府要进行主导协调，大力鼓励项目方把合适的岗位优先安排给搬迁农民：拓宽被搬迁农户就业渠道，鼓励自主创业；同时建立搬迁农民培训就业机制，扩大搬迁农民的就业门路，增加搬迁农民的收入，通过加强职业技能培训、搭建求职就业平台、发展第三产业，开展全民创业等途径，推进搬迁农民实现充分就业，组织大户、企业承包被搬迁农民土地，实行统一耕种统一派发租金的形式。对于年龄较大、特别困难户、无保户的人员，参照当地关于被征地农民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每月给与一定数额的基础养老金以供生活或者安排就近养老院解决基本生活问题。

5、加快制定安置房回迁方案、保质保量让群众快速回迁

有关部门应尽快制定按时回迁方案，明确工作机构和人员，有效解决超期回迁问题，遇到问题解决问题。要分类施策，精准提高回迁安置效率。

明确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督促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并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加强原材料质量控制、加强工序质量控制、加强重要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加强竣工验收监督等管用措施，把握住管控质

量通病的重点环节，切实提高保障性住房和安置房建设水平。

十一、应急预案

在项目实施整个阶段，存在多种社会稳定风险因素，为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置因搬迁工作引发的群体性上访事件，维护社会稳定，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信访条例》，结合我当地情况，制定本预案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

1、适用范围、等级划分、原则及重点环节

本预案主要适用于因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引发的到党政机关及重要场所聚集、阻塞交通、非法占据公共场所等群体性上访事件的预防、预警及处置工作。

根据群体性上访事件的人数规模、影响范围和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紧急程度、发展趋势等，将群体性上访事件划分为一般(上访人员在5人以上20人以下的)、较大(上访人员在20人以上50人以下的)、重大(上访人员在50人以上的)三个等级。

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应急预案工作遵循“统一领导、预防为主、属地管理、快速反应、依法办事、加强教育、果断处置”的原则，确保应急处置工作规范、有序。

应急预案是在“预防为主”的前提下，建立健全分级负责、条块结合、属地管理的应急处置体制，基本形成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突发群体性。上访事件应急管理机制，构建政府主

导、部门协调、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

在突发群体性上访事件处置工作中，要切实抓好三个重点环节：一是迅速开展先期处置，快速反应、果断处置，全力控制事态发展。二是及时启动应急预案，组织资源与力量，有序开展现场处置工作。三是加强协调配合，各单位在处置过程中要在各司其职的前提下，服从统一指挥，搞好衔接配合。

2、组织机构与职责

成立涧溪镇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应急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职责是：研究确定处置全镇信访稳定突发事件重大决策和指导意见；部署和总结年度突发信访事件处置工作；指导全镇突发信访事件预防、应急处置等工作并检查落实情况；在发生较大、重大突发信访事件和特殊突发信访事件时，决定启动涧溪镇信访稳定工作应急预案。

领导小组下设应急处置工作办公室，应急处置工作办公室设在涧溪镇政府。

应急办公室职责：

- (1)现场接待、疏导上访人员。
- (2)负责联络、协助相关村、部门做好接待处置现场的秩序维护工作
- (3)收集、整理并报告群体性上访事件的信息和处置工作进展情况，督查落实处理意见。
- (4)对在预防和处置群体性。上访事件工作中因失职、渎职或其他原因造成严重后果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按照有关规定提出给予

通报批评或者行政处分的建议。

3、预警机制

(1)建立经常性分析预测机制。加强对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问题来信来访的综合分析，完善预测预警机制。对各类可能引发群体性上访事件的因素，定期分析、研究，及早制定有针对性的处置预案，预防在先，准备在先，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对存在群体性上访事件苗头的重点村、重点部门要及时通报并提出工作要求。

(2)建立经常性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工作机制。认真贯彻实施国家《信访条例》，政策、法律、法规，畅通信访渠道，维护信访秩序，加强协调配合，建立预警联动机制。引导群众自觉遵纪守法，履行义务，规范信访行为，自觉维护正常工作秩序。

(3)建立信访信息搜集报送机制。建立快速、高效、灵敏的应急信息网络，保证信息渠道畅通。群体性上访事件发生后，相关村、部门要迅速向应急办报告情况。同时，事发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在第一时间向涧溪镇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报告。

4、应急响应

(1)重大群体性上访事件响应:领导小组立即启动本预案，领导小组组长、应急办人员迅速开展处置工作。同时，将有关情况上报镇政府主要领导，相关单位和部门同时做好劝返和疏散工作，现场将上访人员疏散到指定的接待场所。

(2)一般群体性上访事件响应:由事发单位主要负责人负责现场处置工作，及时将有关情况上报镇应急办。处置有困难的，请示镇应急

工作领导小组组长。

5、应急处置工作程序

(1)越级集访形成前各村、各部门重在预防，防止集访问题形成，要对搬迁上访群众进行耐心解释、说服教育，对群众上访进行劝阻、疏散。

(2)对5人以上20人以下的群众集访，由信访办负责正常接待，按照处理和解决信访问题的原则，动员和教育信访人到有关村或部门反映和解决问题。必要时可以召集有关村或部门现场会办答复来访群众；对20人以上的群众集访，各有关村、部门主要领导以及镇条线分管领导必须到场接待群众；对50人以上的群众集访，镇条线分管领导必须到场接待群众；对越级到市以上机关的集访，镇条线分管领导要及时跟踪劝阻，劝阻无效的应提前到达市以上接待场所接待群众，认真负责地做好有关问题的解释工作。在处置过程中要安排专人负责调查取证和记录。

6、责任追究

对引发群体性上访事件的有关单位责任人员和处理群体性上访事件中的失职、渎职人员，涧溪镇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应急工作领导小组依照《信访条例》和《镇信访稳定工作责任追究制度》的规定，对其提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的建议。

十二、评估结论

通过上述对《明光市涧溪镇独立工矿区避险搬迁补偿安置方案（公众征求意见稿）》决策事项的分析以及对其中可能发生的社会稳

定风险分别进行识别和评价，然后汇总分析，得出结论如下：

该决策事项可能会引发五项不利于社会稳定的风险，这五项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大小评价结果是：第1项风险，政策合法性、合理性遭质疑无风险；第2项风险，政策的可行性的风险很小；第3项风险，群众对补偿方案资金保障风险很小；第4项风险，群众对补偿方案中价格标准偏低的风险较小；第5项风险，政策可能引发社会矛盾的风险较小。

综合评价，该补偿方案社会稳定风险程度低，发生群体性事件和个体矛盾的概率不大，但不排除个体矛盾冲突的可能。

目前已经采取的和下步将采取的系列风险防范措施，在一定程度上会起到堵漏补缺，防患于未然的效果，补偿方案风险防控措施和处置预案可行，风险等级为**低风险，建议实施该补偿方案。**